

中央环保督察组向山东转办群众信访举报件及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第二十二批)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类别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31	2754	青岛即墨市佳源都市凯悦广场,广场舞音响噪声扰民,当地12345和110均未解决。	青岛市	噪声、其他	1.信访人反映的凯悦广场位于即墨市嵩山三路与湘江三路交汇处西南侧佳源都市小区北门,距离小区最外侧居民楼最小距离约40米,最大距离超过80米。自2013年该小区交付房屋以来,部分业主自发在此广场舞,目前该广场共有广场舞参与者约200人,绝大部分为佳源都市小区业主,跳舞时间一般在晚间7点半至9点半。2.经现场调查核实,凯悦广场距离佳源都市小区北侧居民楼直线距离40-80米,春夏秋冬季节晚间有业主自发聚集在此跳舞并使用音响播放音乐,造成一定的扰民现象。小区居民向12345和110投诉过,相关部门到现场进行过劝阻,过一段时间又出现反复。	是	其他	督促浙江佳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即墨分公司召开广场舞主要组织者、部分广场舞爱好者、部分业主座谈会,促进多方沟通,加强对广场及广场舞活动的管理,采取缩短时段、外移区域、降低音量、长期巡检等多项措施,最大限度减轻噪音扰民现象。同时由城管执法中队开展定期夜间巡查,确保广场舞爱好者文明跳舞,杜绝扰民。	
32	2756	德州市宁津县柴胡店镇王庄村村北,宁津县桦鲁木业,24小时生产,无环评手续,排放刺鼻气味,噪声扰民,废水乱排。	德州市	水、大气、噪声	1.关于“24小时生产、无环评手续”问题。经调查,宁津县桦鲁木业有限公司年产1.5万立方米胶合板项目,于2015年9月15日获得宁津县环境保护局批复(宁环报告表(2015)72号),于2017年7月15日通过宁津县环保局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宁环验(2017)16号)。环评与验收批复文件允许其24小时生产。该问题不属实。2.关于“排放刺鼻气味”问题。该公司院内存放有装胶的周转桶,在厂区南侧露天存放,散发刺鼻气味。该问题属实。3.关于“噪声扰民”问题。该公司已停产检修,噪声主要源于生产中的裁边工序,车间采取了合理布局、建筑隔声等降噪措施。2017年5月,山东博路赛环境分析测试有限公司出具的监测报告显示,该公司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在56.2-58.8dB(A)之间,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在46.4-48.5dB(A)之间,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II类标准要求。该问题不属实。4.关于“废水乱排”问题。该公司生产过程中不使用水,也不产生生产废水。废水主要源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由农户清运,无外排。该问题不属实。	是	责令改正	针对“排放刺鼻气味”问题,要求该公司立即改正,建设标准储罐间,于9月8日前建设完成,按要求存储周转桶。	
33	2757	青岛莱西市三支干渠,被新天地静脉产业园污染,导致农作物出现死亡。	青岛市	水	经查,三分干渠(信访人指三支干渠)又称禁止头灌渠,原为产芝水库四大灌渠之一,1998年禁止头干渠起点至双桥村段由莱西市污水处理厂作为处理后尾水排放渠道使用。该灌渠位于新天地静脉产业园西1.5km处,静脉产业园生产时不外排废水,已于2016年6月因环境违法被关停。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尾水,虽然达标排放,但不适于农作物灌溉。因2015年至2017年7月份天旱无雨,农户用尾水灌溉农作物,导致农作物出现死亡。	是	责令改正	1.2017年4月至5月,姜山镇通过打深水井、平塘扩容等措施满足种植户用水需求,避免干旱季节村民继续使用污水处理厂尾水进行农业灌溉。2.制订补偿方案,确保到9月底前完成对农作物受损群众的补偿工作。3.加强对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尾水不宜灌溉的宣传力度,继续在三分干渠两侧增加警示标志,避免再次发生污水处理厂尾水灌溉污染事件。	
34	2758	临沂市开发区昆明路与柳公路交汇处向西100米路南山东居欢新材料有限公司,大量使用危化品,二甲醚和丙丁烷储罐不符合国家标准。	临沂市	其他	反映的山东居欢新材料有限公司主要生产聚氨酯泡沫填缝剂,设计生产能力为7000万瓶/年,原料中的二甲醚、丙丁烷属危险化学品。该公司聚氨酯泡沫填缝剂生产项目及配套的安全设施和措施符合国家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于2016年通过安全验收评价。公司共有4个50m ³ 卧式储罐存放二甲醚和丙丁烷,均纳入特种设备目录管理,2014年7月办理了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2017年6月22日—23日经山东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临沂分院定期检验合格。	是	其他	1.强化日常检查,加大对二甲醚和丙丁烷储罐的监管力度,确保罐区安全。2.督促企业落实特种设备使用管理主体责任,确保特种设备安全平稳运行。	
35	2759	济南市历下区草山岭西路万科天泰金城国际二期小区,12号楼一楼食堂油烟扰民,要求取缔。	济南市	油烟	1.万科天泰金城国际花园12号楼一楼食堂经营方式为配送式售餐,不在此处餐饮加工,不产生油烟。2.该食堂所在建筑的规划用途为“社区文化活动站”,不包括餐饮服务,其行为属擅自改变建筑物使用性质。3.经高新区市场监管局核实,该食堂证照齐全,工作人员健康证齐全有效。	是	关停取缔	1.2017年9月1日,高新区城管执法局已对该食堂下达《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第20076号)。2.高新区管委会组织环保、市场监管、城管执法等部门与舜华路街道办事处组成联合执法小组,于9月1日将该食堂关停,责令其退还顾客之前在此办理的储值卡余额,在七日内恢复原有社区文化服务功能。3.食堂全部经营设施已于9月6日清理完毕,高新区联合执法小组责令物业公司于9月9日前恢复原有社区文化服务功能。	
36	2763	济南市市中区普利街南侧,“一个喝酒的地方”酒吧,抽油烟机夜间噪声扰民,影响居民休息。	济南市	噪声	1.该酒吧位于普利街绿地中心内地下1层,属独立商业用房,经营面积约500平方米,提供娱乐、酒水服务,已办理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2017年8月17日进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2.该酒吧炉具以电能加热为主,主要供酒吧员工就餐使用,辅有油烟净化设备,烟道安装于酒吧外西侧墙体,出风口背向居民楼排放,距离酒吧最近的居民楼为普利街35、39号楼,且两处居民楼均在道路对面,直线距离约50米。3.2017年9月2日,市中区环保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酒吧抽油烟机噪声进行监测,因受交通噪声影响,噪声背景值较高,因此无法定量出具噪声检测报告。	是	其他	市中区沂源街道办事处和区环保局、区食药监局加大对休闲娱乐业噪声情况的巡查监管力度,要求该酒吧对抽油烟机定期清洗维护,积极增进与周边居民的沟通。	
37	2765	日照市东港区两城镇工业园金银三路北侧,山东海派冷链物流有限公司,24小时生产,加工及运输,运输臭鱼及下脚料散落,有刺鼻臭味,污水直排,院内油脂厂,散发刺鼻臭味,有苍蝇,反映多次未得到解决。	日照市	大气、水	群众反映的油脂厂实为日照顺佳饲料油脂有限公司,与山东海派冷链物流有限公司在一个厂区内,位于青岛路以西、金银三路以北。山东海派冷链物流有限公司冷链物流项目环评于2012年8月由日照市环境保护局东港分局审批(原属东港区管辖),2012年9月开工建设,2014年12月由日照市环境保护局东港分局进行了环保竣工验收,主要从事海产品、桶装果汁等农副产品物流、仓储。项目建有面积约1.6万平方米的冷库一座,不生产废水,主要污染物为装卸冷冻海产品过程中产生的异味,有组织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标准。日照顺佳饲料油脂有限公司年加工3000吨动物油脂项目环评于2012年4月由日照市环境保护局东港分局审批,2013年11月投产,项目原料为动物油脂,通过加热融化、抽滤、液压等工序生产饲料油,建有油脂生产线一条,配套设施有一台0.4MW导热油炉,一台备用燃煤锅炉。主要污染物为油脂加热融化过程中产生的异味,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标准。由于市场行情原因,未能达到产能的60%,项目于2015年8月停产至今,据公司负责人称,没有再生产的计划。9月2日现场检查时,山东海派冷链物流有限公司无生产废水产生,冷冻海产品装卸过程及装卸海产品的木质托盘散发轻微鱼腥味。该公司冷链物流根据业务需要安排作业时段,现场未发现冷冻海产品转运过程中撒落痕迹。日照顺佳饲料油脂有限公司现场检查时仍处于停产状态,车间设备、料槽因清理不彻底,存有少许原料,散发轻微异味。2家公司约有15名职工,主要为周边村民,不在厂内食宿,建有2个20立方米地下化粪池,粪便定期清运,用于自有的暖棚施肥。检查组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对公司厂界臭气浓度进行采样检测,最大值为10(无量纲),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标准(标准值20)。经查阅投诉记录,未发现群众之前对该2家公司的投诉,本次投诉为首次。	是	责令改正	1.山东海派冷链物流有限公司拟定了加强装卸环节异味防控方案并报区环保办备案;已于9月3日始改用铁质托盘转运海产品,并清理了原有木质托盘;已委托第三方对托盘清洗污水处理设施进行了设计。截至9月7日,山东海派冷链物流有限公司原存放于厂区东侧空地的木质托盘已全部清理完毕,替代金属托盘已到位,配套设施的托盘清洗污水处理设施已开工,目前正在进行水池开挖作业,预计10月底投入运行。2.日照顺佳饲料油脂有限公司于9月3日开始拆除设备和锅炉,清理原料。目前,该公司已完成生产设备、生产锅炉的拆除和原料清理等工作。	
38	2766	临沂市兰山区代麻路和滨河路交叉口西南角,有两堆垃圾,环境脏乱差,多次反映未得到解决。	临沂市	垃圾	1.群众反映的两堆垃圾为汽车棚顶内饰下脚料,位于兰山区方城镇麻绪村,该下脚料为麻绪村村民张某某购买,用于加工空心砖底托,因空心砖底托项目未建成,张某某将原材料堆放在该处空地。2.通过梳理12345热线,兰山区曾接到4次群众反映该问题,并进行了调查,要求张某某对该下脚料进行覆盖暂存,落实情况向反映人进行反馈,均未取得联系。	是	责令改正	责令张某某对堆放的原材料进行清理。目前,已清理完毕。	
39	2767	东营市河口区六合街道庙二村,天普精细化工、顺泰化工和数家黑化工厂,晚间偷排废气、废水,有检查时就暂停生产,检查结束恢复生产,向12345多次反映未得到解决。	东营市	水、大气	1.天普精细化工、顺泰化工及周边共计10家化工厂,天普、顺泰、润博、华通、允能5家企业立项,环保手续齐全;昌腾、科凯未验收,未投产;六环化工已倒闭;鑫鑫化工、正翔化工未取得环评审批,已处罚,长期停产。2.顺泰自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一套,采用A/O+MBR工艺处理后循环使用;润博污水经MBR一体化生化工艺处理后用作冷却水;华通、允能废水送油田三站污水处理系统,不外排;顺泰、润博生产过程中存在无组织废气产生,厂界周边及下风向偶尔有异味。3.天普精细化工为燃料油储存项目,没有生产废水,有轻微异味。4.经调阅现场监察记录和信访记录,不存在检查停产,检查结束恢复生产状况。也不存在向12345多次反映未得到解决现象。	是	责令改正	1.强化无组织废气治理,组织顺泰化工、润博化工等企业开展泄漏检测与修复工作,杜绝跑冒滴漏现象发生,防止无组织废气排放。2.强化环境监管,继续强化对企业的监督管理,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的监督检查,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转,严查企业的偷排偷放等环境违法行为。3.强化污染治理设施建设,严格落实企业治污主体责任,通过强制清洁生产审核等方式和手段,督促企业加大环保治污资金投入,全面实施提标改造工程建设,严格控制污染物总量的排放。	
40	2768	德州市陵县陵城镇李百都村紧靠104国道,原铁道料场内晒化学物品,有刺鼻气味,向当地环保局反映未得到解决。	德州市	固废、大气	1.经查,该料场与德州兴豪皮业有限公司为租赁关系,晾晒的是德州兴豪皮业有限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泥,在此晾干后,转运至淄博雷钧经贸有限公司进行处理。污泥经山东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检测,不属于化学物品,属于一般固体废物,原铁道料场内晒化学物品问题不属实。2.2017年5月23日,临齐街道办事处与区环保局对德州兴豪皮业有限公司下达了整改通知及《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陵环改字(2017)第80号),责令其限期15日内清理晾晒污泥,消除恶臭。2017年6月15日,陵城区环境保护局执法人员对晾晒处再次进行现场检查时,现场已清理完毕,没有晾晒。3.9月2日接到信访转办件后,现场检查发现料场内有德州兴豪皮业有限公司晾晒的污泥,现场2台除味设备,但周围仍有异味,有异味问题属实。4.截至8月底,区环保局未接到类似的信访投诉案件。“向当地环保局反映未得到解决”问题不属实。	是	责令改正,立案处罚	1.9月2日下午,临齐街道办事处和陵城区环保局现场督导清理污泥和相关设备。9月3日凌晨3时,现场污泥、1台搅拌机、2台除味设备清理完毕。2.针对企业私自拉运污泥在铁道料场内进行晾晒,造成大气环境污染的违法行为,陵城区环保局对德州兴豪皮业有限公司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陵环罚告字(2017)第44号),要求企业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并处罚5万元罚款。	
41	2769	临沂市沂水县城道托镇大黄旺村,王某某养猪场,粪水乱排,饮用水受到污染。	临沂市	水	1.群众反映的大黄旺村王某某养猪场位于限养区,共养殖生猪350头,建有一处10立方米的三级沉淀池,粪水排至沉淀池内,未发现粪水乱排现象。2.大黄旺村于2004年使用自来水,2017年9月2日,道托镇党委政府委托沂水县城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对该村离养殖户800米的自来水井水质进行检测,共分析26项,均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06)。	是	责令改正	2017年9月2日,道托镇党委政府对该养殖户下发了《整改通知书》,该养殖户已新建100立方米的二级沉淀池,实现了雨污分流。目前该养殖户已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42	2770	济南市历下区华能路38号大地锐城3号楼2单元104室开办培训班,经常有人唱歌和弹钢琴,噪声扰民,向12345反映未得到解决。	济南市	噪声	历下区执法人员在华能路38号大地锐城3号楼2单元104室检查时发现,室内有钢琴等乐器和培训记录登记本,同时,通过走访周边居民,证实该处存在开设培训班和噪声扰民事实。经查询热线工单记录,共接到反映该问题的工单2件,均已回复。	是	责令改正	1.历下区公安民警现场要求当事人立即整改。该培训机构负责人承诺9月2日起,不再在居民楼内开展培训。2.9月5日,该培训机构已迁往汇能大厦。	
43	2771	临沂市郯城县港上镇傅庙村昌通食品厂,郯城县胜利乡三合庄村富芝食品厂,两家工厂每天烧煤、烧木材,冒黑烟,污染环境。	临沂市	大气	1.郯城县昌通食品有限公司,已获得环评批复,通过环保验收。该企业现有2台锅炉,其中1台为1.66吨/小时锅炉,已弃用;另1台为2吨/小时生物质颗粒锅炉,配套建设了布袋除尘器,安装了视频监控,并与郯城县环保局联网,使用中的锅炉燃用生物质颗粒,现场和视频监控均未发现该企业燃用煤炭、木材。2.郯城县富芝食品有限公司,已获得环评批复,通过环保验收。该企业现有2台锅炉,其中1台为1.5吨/小时锅炉,已弃用;1台为2吨/小时生物质颗粒锅炉,配套建设了布袋除尘器,安装了视频监控,并与郯城县环保局联网,使用中的锅炉燃用生物质颗粒,现场和视频监控均未发现该企业燃用煤炭、木材。	否			
44	2772	济南市高新区南湖花园西区西北角的重汽研发中心,该研发中心东南角中央空调室外循环机噪声扰民,影响居民休息。	济南市	噪声	中国重汽集团技术中心东南角车库入口处东侧,有三组15个空调冷却塔,开启时间为07点至19点。09月04日以空调外循环机为中心,在技术中心东、南、西、北各取1点进行厂界噪声检测,检测结果为:54.9 dB,59.9 dB,57.6 dB,58.0 dB,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II类功能区排放标准(昼间60dB)。	是	责令改正	1.2017年8月22日中国重汽集团技术中心召开专题会,研究隔音、降噪事宜,并对内部工作做了分工。8月23日,该公司建设部门联系了专业环保公司对现场进行了勘察,制订治理方案;9月1日,环保公司提交了消声降噪设计草案。技术中心拟于9月10日之前完成对草案的评审,评审通过后尽快启动招投标程序。2.高新区环保局责令中国重汽集团技术中心,2017年11月底完成消声降噪工程。	
45	2773	青岛平度市南村镇同三高速公路北,向西1公里,有家玻璃厂,烟因冒黑烟,污水乱排,下雨时污水污染土壤,严重污染环境。	青岛市	大气、水、土壤	1.经现场检查,该公司建设马蹄窑炉2座,均配套建设了除尘脱硫脱硝设施。该公司除尘脱硫脱硝设施运转正常,冒白烟,无烟烟冒出,但存在排放废气中氮氧化物、颗粒物超标问题。9月2日平度市环保局组织对该公司窑炉进行了检测,氮氧化物3次检测均值为1172mg/m ³ ,颗粒物3次检测均值为262.33mg/m ³ ,不符合《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重点控制区限值要求。2.该公司生产废水主要为原料玻璃清洗废水、脱硫塔排污水,制瓶工序冷却水及生活污水,公司配套建设了污水处理设施,生产废水经处理后,通过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但公司为节约成本,目前循环利用,不外排。现场检查时,发现该公司已实现了雨污分流,不存在下雨时污水污染土壤问题。核查人员现场对该公司四周进行实地勘查,没有废水排污口。	是	责令改正,立案处罚,问责	1.2017年8月14日,平度市环保局对该公司未验收即投入生产问题予以立案查处,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予以8万元罚款。针对该公司废气排放超标问题,依法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要求该企业限期整改,于9月30日前整改完毕。2.严格落实网格化管理和行业监管,建立日常巡查与突击检查相结合的巡查制度,对该企业进行严格监管,保证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转,确保整改问题落实到位,不反弹。3.以本次中央环保督察为契机,进一步落实监管责任,举一反三,对玻璃制造业进行全面摸排,狠抓企业的排污监管,严厉打击违法排污行为。	诫勉谈话1人,行政警告1人。
46	2774	临沂市沂水县许家湖镇陈家庄子村,张某某长期使用甲醛生产胶,露天生产、搅拌,有刺鼻气味,无手续,防护措施,影响周边居民健康。多次举报未得到解决,建议取缔。	临沂市	大气、其他	1.许家湖镇陈家庄子村村民张某某从事家庭作坊式小制胶生产,生产地点位于村内,2017年2月建成投产,主要原料为聚乙烯稀醇,生产装修用胶。2.该企业无任何手续,未采取防护措施,于2017年6月份停产至今。2017年9月2日,现场检查时,未发现企业露天生产、搅拌现象,无刺鼻气味。3.2017年6月19日,县环保局接到临沂12345热线办理单反映该企业存在气味污染问题,当日,县环保局会同许家湖镇党委,政府进行了现场检查,要求企业立即停止违法行为。之后,企业停产至今,部分设备已拆除。	是	关停取缔	许家湖镇党委政府责令企业拆除全部设备,清理原料。2017年9月2日,该企业生产设备已全部拆除,生产原料已清理。	